

教育部人事處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：葉珏廷

電話：(02)7736-6132

電子信箱：kim35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人事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處字第113000383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函、獎勵計畫、研究主題一覽表

(A09000000EUED4200_1130003836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
A09000000EUED4200_1130003836_senddoc1_Attach2.pdf、

A09000000EUED4200_1130003836_senddoc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有關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3年度精進人事業務建議獎勵活動，自即日起接受申請，請查照並鼓勵所屬人員踴躍參加獎勵活動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3年1月9日總處綜字第1131000148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及其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人事機構

副本：本處綜合業務科、組編任用科、服務考核科、待遇退撫科、勞動權益科(均含附件)

